

112年度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子計畫：**5G教學應用-XR科技走讀觀摩會與增能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2年度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實施計畫。
- 二、依據臺中市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

貳、計畫目標：

透過XR科技走讀課程架構，將數位學習與戶外教育結合，讓數位學習走出課堂，進入校園與社區；並運用戶外教育前中後課程模式進行預像建構、探究驗證與歸納統整三大學習重點任務。融入XR達成虛實整合、跨越學習藩籬的跨域且跨境數位學習。

參、辦理單位：

- 一、補助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

肆、參與對象：

- 一、參加對象：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優先。
- 二、參與人數：錄取**30**名，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

伍、場次資訊：

- 一、地點：大甲區東陽國小(臺中市大甲區甲東路520號)
- 二、時間：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 08:40-16:30，共7節
- 三、課程大綱：

時間	課程	地點	講師
8:40-9:00	報到	東陽國小晨曦樓會議室	林益興主任
9:00-10:00	走讀前課程： 數位語文-校園之美	502教室	黃瑋琳老師
10:00-12:00	走讀中課程： 美哉大甲文昌祠	大甲文昌祠	梁欣渠主任
11:50-13:20	午餐	東陽國小晨曦樓會議室	張有仁主任
13:30-16:30	走讀後課程： XR課程教材實作 工作坊	東陽資訊教室	林益興主任

陸、報名及聯絡方式：

一、報名：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 14 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東陽國小)完成研習
名登錄。 報

二、聯絡人：04-26876823#711 林益興主任(gary017@gmail.com)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捌、考核：

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玖、本計畫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